

# 黑龙江省 2023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711 号）规定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 号）要求，现发布《黑龙江省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。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，黑龙江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黑龙江期间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，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委、省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部署，准确把握政务公开职责定位，统筹政务公开与安全保密，积极发挥政务公开功能作用，不断提升政务公开质效，全省政务公开工作取得明显成效。

**（一）围绕中心工作，持续提升主动公开质效。**聚焦权威发布政策文件，全省全年公开政府规章 8 部、行政规范性文件 1233 件。聚焦有效服务市场主体，公开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结果 36687 个、税收优惠政策 71 个、省级政府采购公告 19839 个，及时更新惠民惠农财政补贴政策清单，公开补贴项目 81 项，公示消费投诉信息 21746 条。聚焦主动回应民生热点，公开医疗机构概况、

健康龙江建设等卫生健康信息 720 条，发布职业技能培训、养老保险、失业保险、工伤保险、职称改革等方面信息 448 条，开设 10 余个专题专栏多方面展现我省教育改革成效。聚焦强化安全生产管理，公开事故调查报告、较大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报告、近期典型事故情况，发布预警预报和安全提示信息 870 余条。

持续发挥“龙江政企查”平台功能作用，公开国家、省级、市地政策 5875 条，便利市场主体获取最新政策。政策“码”上查专栏推出绿色低碳、跨境电商、智慧医疗等领域的政策合集 40 个，以鲜活手段提升政策传播度。

围绕政府中心工作和出台的政策措施，开展全面、准确、权威解读，通过各级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发布文字、问答、图解、媒体、视频等多种形式政策解读 1500 余个，引导市场预期，提振发展信心。拓展省政府门户网站“快问快答”栏目解答方式，增设“民生问答”、“你问我答”、“走！带你去办事”等子栏目，发布政策相关问题解答 519 条，有效回应群众关切。在省政府门户网站和“黑龙江政务”微信公众号创新推出“政策点读”栏目，发布政策关键字解读 31 期。

**（二）坚持为民服务，依法办理信息公开申请。**将依申请公开工作确立为年度攻坚克难任务推动。强化为民服务理念，通过多种渠道积极查找信息，尽可能满足申请人的合理需求。加强与地市、部门的沟通协调，及时会商分析，积极稳妥答复。全省各

级行政机关共依法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9700 件，有效保障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政府信息。

**（三）整合权威资源，巩固政府信息管理成果。**根据立改废情况动态更新政府规章库和行政规范性文件公开平台，集中公开全省政府规章 180 部、行政规范性文件 8404 个。将全省政府规章库和行政规范性文件集中公开平台等数据资源，整合到黑龙江省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数据库，实现同源共享，共收录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10138 件，提供一站式综合查询、浏览、下载等功能，便利社会公众获取权威政策。

**（四）聚焦标准规范，推进公开平台载体建设。**发挥政府公报的权威发布和标准文本功能，全省编辑出版发行省、市政府公报 145 期，共刊登政策文件 654 个。进一步加强政府网站信息发布管理，省政府门户网站规范发布各类信息 1.8 万余条，“黑龙江政务”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1937 条。通过黑龙江省人民政府网“智能问答”平台，一站式整合政策问答资源，实现省级政策“一网通问、一网通答”。优化升级省政府网站客户端和小程序，为社会公众提供丰富的数字化情境工具。

**（五）夯实工作基础，不断强化监督指导保障。**承办国家在黑龙江省召开的政务公开工作片区座谈会。结合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，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情况调研，深入哈尔滨、佳木斯市和大兴安岭地区，研究解决实际问题，提高基层公开水平。在省政府门户网站开展

全省政务公开工作网上社会评议，收回调查问卷 6086 份，了解人民群众期待，并根据网民建议，改进部分市（地）依申请公开办理及政府公报线下查阅等工作，“问卷调查察实情，谋划良策促公开”做法被省委组织部“龙江先锋网”宣传报道。开展各级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季度检查并通报检查结果，合格率均在 95%以上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8	14	180
行政规范性文件	1233	1391	8404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3054181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2620706		
行政强制	323802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580713	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9203	193	21	29	93	46	9585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13	1	0	1	0	0	115	
三、 本年度办 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3572	93	17	23	37	35	3777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936	16	1	3	14	0	970	
	(三) 不予 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97	1	0	0	6	0	104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57	0	0	1	0	0	58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18	0	0	0	0	0	18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148	4	0	0	0	2	154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70	1	0	0	0	0	71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42	2	0	0	0	1	45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16	1	0	0	0	0	17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61	0	0	0	0	0	61
	(四) 无法 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3083	48	2	3	35	5	3176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180	6	0	0	0	0	186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22	1	0	0	0	0	23
	(五) 不予 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105	0	0	0	0	1	106
		2.重复申请	173	2	0	0	0	0	175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2	0	0	0	0	0	2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104	0	0	0	0	0	104
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11	0	0	0	0	0	11	
(六) 其他 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72	11	1	0	0	2	86	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4	1	0	0	0	0	5	
	3.其他	376	3	0	0	1	0	380	

	(七) 总计	9149	190	21	30	93	46	9529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167	4	0	0	0	0	171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					330	68	87	21	506	259	19	98	72	448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年，黑龙江省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一定成效，但政务公开统筹推进还需要进一步加强，政务公开服务企业群众的功能作用还需要进一步发挥，工作指导监督力度还需进一步加大，需在下一步工作中加以改进。

2024年，黑龙江省将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委、省政府关于做好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部署，重点做好以下工作：一是依法规范推进政务公开。建立健全主动公开目录事项制度，完善依申请公开工作制度，多角度全方位加强政策解读，及时精准做好政策权威解答。二是围绕中心更好发挥政务公开功能作用。优化政策发布机制和方式，聚焦“4567”现代化产业体系和企业全生命周期以及民生重点领域，优化政策点对点推送服务，加强行政机关权力配置信息公开。三是巩固政务公开工作基础。立

足完善制度、优化渠道、加快政务公开数字化转型，强化工作基础。

## **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**

2023 年度黑龙江省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。